

## 明儒崔銑《易》學及其反思與開展探微

楊自平\*

(收稿日期：111年12月14日；接受刊登日期：112年7月20日)

### 提要

崔銑為明代著名學者，博通五經，尤精於《易》與《詩》，著有《讀易餘言》五卷，《士翼》、《洵詞》亦有《易》學相關論述。崔銑一方面肯定北宋五子及朱熹理學紹續孔孟聖學，另一方面鑑於當時虛誕之學風，不取宋代理學偏向形上哲理的說法，汲取切合生活實存的人倫日用及實事實理，確立回歸孔子之學的學術旨歸。在治《易》方面，強調通貫經傳及重視實踐之理念，並對歷代《易》學加以反思。崔銑推崇王弼及程頤以傳解經，《讀易餘言》便是以羽翼王弼及程頤《易》為宗旨。該書之體例安排，視〈彖傳〉、〈小象傳〉、〈文言傳〉為解經之傳置於〈上經卦略〉、〈下經卦略〉，將〈大象傳〉獨立，呈現以傳解經之理念。全書保存崔銑重要治《易》理念及心得，參酌辨析諸賢《易》說，對於〈繫辭傳〉理氣論，強調理氣相即、即氣顯理的平實說法，釋《易》辭著重闡發日用實行之理。期透過揭示《易》經傳聖人之意，強調修身致用，救正重視玄思的時風。立論穩當平實，時有新意，為明清《易》家所重視。

關鍵詞：崔銑、讀易餘言、王弼、程頤、朱熹

---

\* 國立中央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

## 一、前言

明代崔銑（字子鍾，又字仲冕，號後渠，又號洹野，1478-1541）世稱後渠先生。崔銑通五經，尤精於《易》與《詩》。<sup>1</sup>明代學者朱睦㮮（字灌甫，號西亭，1520-1587）將崔銑列入明初至中期七位重要《易》學代表。與梁寅（字孟敬，1303-1389）、蔡清（字介夫，號虛齋，1453-1508）、湛若水（字元明，號甘泉，1466-1560）、馬理（字伯循，號谿田，1474-1556）、陳琛（字思獻，號紫峰，1477-1545）、呂柟（字仲木，號涇野，1479-1542）、方獻夫（字叔賢，號西樵，1485-1544）齊美，<sup>2</sup>而崔銑與諸子亦相互關聯。崔銑曾研讀蔡清論著，<sup>3</sup>並予高度肯定。在太學求學期間，結識馬理與呂柟二子，<sup>4</sup>所著文集《洹詞》<sup>5</sup>曾有書信提及湛甘泉與方獻夫。<sup>6</sup>

崔銑十三歲初習《易》，此後終身不輟。<sup>7</sup>自 53 歲辭仕返鄉便致力著述，58 歲完成《士翼》，書中有許多關於《易》之論述。61 歲時，「以子孫婚嫁事畢，日居不貳軒，靜坐玩《易》。」<sup>8</sup>63 歲撰寫《讀易餘言》，<sup>9</sup>然〈繫辭輯上、下〉則成於 64 歲。<sup>10</sup>於 64 歲離世前，

<sup>1</sup> 明·王引年〈崔後渠洹詞序〉，參見明·崔銑：《洹詞》，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編纂委員會編：《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第 56 冊（濟南：齊魯書社，1996 年），頁 1a。

<sup>2</sup> 朱睦㮮於馬理《周易贊義·序》云：「凡七先生所著者，或曰《參義》，或曰《蒙引》，或曰《通典》，或曰《易測》，或曰《約說》，或曰《說翼》，或曰《餘言》，咸推明理性，出所自得，無剿說雷同，以與前儒相統承者也。」明·馬理撰，許甯、朱曉紅點校整理：《馬理集·附錄二·關學編·谿田馬先生》（西安：西北大學出版社，2015 年），頁 5。

<sup>3</sup> 〈答太宰羅公整庵書〉云：「往年得章風山蔡虛齋遺文，悅其平近，可拯近弊。」明·崔銑：《洹詞》，收入清·紀昀主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 1267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1986 年），卷 6，頁 15a。

<sup>4</sup> 《明儒學案》記載：「崔銑入太學，與四方名士馬理、呂柟、寇天敘輩相期許。」清·黃宗羲撰，沈芝盈點校：《明儒學案·諸儒學案中二》（北京：中華書局，1985 年），頁 1155。

<sup>5</sup> 崔銑《洹詞》有 12 卷本與別本 17 卷，前者為《文淵閣四庫全書》所收錄，是副都御史黃登賢家藏本；後者乃別本，為《四庫全書存目叢書》所收錄，是明嘉靖三十三年周鎬等池州刻本。同治癸亥刻本亦為 17 卷本，二版本收錄文章不盡同，目次亦異，本文兼採三者。

<sup>6</sup> 〈贈鍾大理序〉云：「廣有二子甘泉湛元明、西樵方叔賢，其言議，求以一內外，混動靜，亦幾於學矣。鍾子往哉，尚合於斯人與銑也。」明·崔銑：《洹詞》（《四庫全書》本），卷 4，頁 12a。

<sup>7</sup> 〈讀易餘言序〉云：「銑童卅居陝，聞蜀蘇氏茂之講《易》，心樂之。先君子亦篤好是經，采長明訓，咸出手錄。及壯，仕於京，會友繹習，官為翰林，得閱秘書，至今五十年。」該序完成於嘉靖庚子年，時年 63 歲，據文章所論推算，習《易》宜自 13 歲。明·崔銑：《讀易餘言·序》（明嘉靖間相臺崔氏家塾原刊本，1540 年），序頁 1a。亦見於明·崔銑：《洹詞》（《四庫全書》本），卷 12，頁 54a；明·崔銑：《洹詞》（《四庫存目》本），卷 2，頁 33a。

<sup>8</sup> 明·崔銑：《洹詞·年譜》（同治癸亥刻本，清），頁 28b。

<sup>9</sup> 明·崔銑：《洹詞·年譜》（同治癸亥刻本，清），頁 32b。

<sup>10</sup> 《年譜》記載：「辛丑六十四歲……正月續著〈繫辭〉，月半畢。」明·崔銑：《洹詞·年譜》（同治癸亥刻本），頁 33a

留下一段遺言：「辛苦一生，讀了許多書，《易餘言》草成，《士翼》猶有十三篇未著，《春秋》、《孟子》看下許多好意思，俱未著。天再假數年，畢此書債，亦無恨矣。」<sup>11</sup>足見崔銑於《易》，用力至深。

崔銑《易》學在明清時期受到重視，除受到朱睦㮮推崇外，明代遼中立<sup>12</sup>（字與權，號確齋）《周易劄記》、清代張次仲（字儒文，後改字符岵，號待軒、鈍庵，1589-1676）《周易玩辭困學記》<sup>13</sup>皆曾屢引崔銑《易》說。

學界對崔銑的學術成果不甚關注，較多探討崔銑的生平事蹟及所著《彰德府志》，<sup>14</sup>對崔銑《易》學的研究，僅呂相國〈試論崔銑對朱熹易學的批評〉一文，該文亦收錄於《明代易學史》。<sup>15</sup>正因該文是目前僅有的專門研究，有必要仔細評述。原本的單篇論文題目是崔銑對朱子《易》學的批評，放入專書中，被歸在第一章「程朱一尊格局下的理學易」，題目被改成「批判與修正朱子學的崔銑易學」。經比對後，內容不變，故可將專書所增改的部分忽略，就文章原本面貌討論。<sup>16</sup>

呂相國於論文發端，提出重要問題，既然崔銑評「朱子《本義》陳理平正」<sup>17</sup>，遂認為：「崔銑應對朱子《易》學推崇備至。可與此同時，他對朱學的某些觀點卻多所不滿，故其論《易》之語『與朱子《本義》頗有異同』。」<sup>18</sup>並進一步指出崔銑從三方面批評並修正朱熹《易》學，分別由「力闢象數之學」、「反對《本義》之說」、「重視理氣關係」考

<sup>11</sup> 據此觀之，《讀易餘言》恐只是初稿，未成定稿。明·崔銑：《洵詞·年譜》（同治癸亥刻本，清），頁33a。

<sup>12</sup> 遼中立生卒年不詳，萬曆十七年（1589）進士。

<sup>13</sup> 崔銑釋《漸》六二云：「隨分而止，人之大美，治自此成；非分而求，人之大惡，亂自此作。」明·崔銑：《洵詞》（《四庫全書》本），卷4，頁33b；明·崔銑：明·崔銑：《洵詞》（《四庫存目》本），卷17，頁42b。張次仲《周易玩辭困學記》釋《履》初九、《漸》六二亦援引該句。清·張次仲：《周易玩辭困學記》，收入清·紀昀主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36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1986年），卷3，頁27a；卷11，頁18a。

<sup>14</sup> 趙秀紅：〈「中州杰士」崔銑之文化精神論略〉，《鄭州輕工業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第15卷，第2期（2014年4月），頁102-105。韓雅慧：〈崔銑的生平與交游〉，《濮陽職業技術學院學報》第30卷，第3期（2017年5月），頁90-92、113。韓雅慧：〈明代安陽崔氏士大夫家族形成研究——以仕宦和婚姻為中心〉，《殷都學刊》第2期（2017年），頁68-72。韓雅慧：〈安陽崔銑家族文化建設研究〉，《安陽師範學院學報》第6期（2016年），頁69-72。郭海東：〈嘉靖《彰德府志》對地方特色文化傳承的貢獻〉，《安陽工學院學報》第18卷：第3期（2019年5月），頁54-57。郭建平：〈崔銑及嘉靖《彰德府志》述評〉，《圖書館學刊》第8期（2013年），頁125-127。路丹：〈嘉靖《彰德府志》編纂述論〉，《黑龍江史志》第17期（2014年），頁8-9。

<sup>15</sup> 呂相國：〈試論崔銑對朱熹易學的批評〉，《儒學與文明》第1輯（2016年），頁233-246。該文後收錄於林忠軍等之《明代易學史》第一章，題目改為〈批判與修正朱子學的崔銑易學〉，內容亦略精簡些。參見林忠軍等：《明代易學史》（濟南：齊魯書社，2016年），頁64-71。

<sup>16</sup> 鑑於吾人注意該文多因《明代易學史》這本書，故引文皆採該書頁碼。

<sup>17</sup> 明·崔銑：《讀易餘言》，卷4，頁1b。

<sup>18</sup> 林忠軍等：《明代易學史》，頁66。

察二子之殊異。並得出以下看法，即崔銑是肯定並延續王弼（字輔嗣，226-249）、程頤義理釋《易》，遂排斥漢、宋象數《易》，<sup>19</sup>並反對朱熹（字元晦，號晦庵，1130-1200）視《易》為卜筮之書、區分三聖《易》<sup>20</sup>、理先氣後之主張，認定崔銑屬氣學一系，<sup>21</sup>並開啟清初辨偽風潮的先聲，然限制在於忽略象數學及改經之行徑。<sup>22</sup>

整體看來，呂相國指出崔銑《易》學與朱熹《易》明顯有別，這點掌握得很精確，崔銑確實未照著朱熹《本義》進路走。對於崔銑《讀易餘言》的說法亦有所掌握，為吾人理解崔銑《易》學提供重要參考。

但筆者深入研究《讀易餘言》後，發現有一大問題值得商榷，呂相國據《讀易餘言》，指出崔銑肯定王弼、程頤《易》學，提出該文的核心論斷，意即認為崔銑《易》學肯定王弼、程頤，批評朱熹，是基於自身重視義理《易》學，順此也批判漢宋象數《易》學。呂相國云：「崔銑《易》學的突出特點是延續了王弼、程頤的義理路數，注重對《周易》義理思想的發揮，排斥漢代以來的象數內容。」<sup>23</sup>又云：「就《易》學而言，崔銑受《程氏易傳》影響尤深。奇特出之處在於對義理派正統性的維護及其對義理《易》學純粹性的堅守。因此，他對朱熹義理、象數並重的《易》學風格有所取捨。」<sup>24</sup>但這樣的論斷，恐僅見表象，未深明其因。

呂相國由崔銑作法見出延續王弼、程頤的義理路數，也見出對漢宋象數學之反思，但卻未見出，崔銑的立論依據是由歸本《易傳》得到啟發，進而對歷代《易》學進行反思，提出個人看法。本文將就此作深入說明。

筆者所以關注崔銑《易》學是因發現《讀易餘言》多有出色之論，且受明清《易》家所重視，故擬就呂相國論文未竟處加以探討，除了上述疑義，並擬擴大研究材料。崔銑《易》學成果，除《讀易餘言》外，尚散見於文集《洵辭》及《士翼》二書，本文將就三部論著，統整其《易》學成果，進而加以開展。期在前賢既有成果下，進一步探討崔銑對宋明理學之反思及學術主張，及其治《易》宗旨、立場及重要主張，歸結其《易》學特色及重要貢獻所在。

<sup>19</sup> 林忠軍等：《明代易學史·批判與修正朱子學的崔銑易學》，頁 67。

<sup>20</sup> 林忠軍等：《明代易學史》，頁 68。

<sup>21</sup> 林忠軍等：《明代易學史》，頁 70-71。

<sup>22</sup> 林忠軍等：《明代易學史》，頁 71。

<sup>23</sup> 林忠軍等：《明代易學史》，頁 67。

<sup>24</sup> 林忠軍等：《明代易學史》，頁 71。

## 二、反思理學以回歸孔學重日用倫常的學術旨歸

在探討崔銑《易》學前，有必要先掌握崔銑的學術旨歸。崔銑不滿明代虛玄學風，藉由反思宋代理學發展，以回歸重日用倫常，強調博文實行的孔孟之學。

### （一）對宋代理學之反思

崔銑於宋代理學推崇周敦頤（字茂叔，號濂溪，1017-1073）及程顥（字伯淳，1032-1085）、程頤<sup>25</sup>（字正叔，1033-1107）之學，認為敦頤、二程之學可作為進入孔子之學的指引。<sup>26</sup>

但崔銑認為敦頤對道體、心體體悟甚深，但卻罕言下學工夫，言道：「故周子之書，奇哉！而下學無可修，果能實用其力於日用乎！則玄談其遠諸？」<sup>27</sup>崔銑肯定濂溪對道體、誠體的體悟與闡發，但因不談日用倫常，即便對道體體悟再深，卻無益於現實人生。

黃宗羲（字太沖，號梨洲，1610-1695）《明儒學案》亦指出，崔銑推崇程朱之學，但卻不滿二程思想中近於心學的說法，言道：「先生之學，以程朱為的。然於程子之言心學者，則又刪之，以為涉於高虛，是門人之附會。」<sup>28</sup>意即崔銑雖推崇程朱之學，唯不取近於心學之說，並動手刪修二程論著。

崔銑對於宋代理學，肯定的是程朱「主敬」的教法，曾云：「孔門之教曰禮，程氏之教曰敬，各因習而道之與？……大道既荒，時至於程氏，淫放百出，茫茫墜緒，胡由續之？故教以敬。」<sup>29</sup>又云：「文公之教，孔門舊法也。……夫子罕言性、道，恐人略於實行也。」<sup>30</sup>崔銑肯定程朱提倡「主敬」工夫，能遙契孔門教法重學禮、博文之精神。

相較下，崔銑甚不喜陸九淵（字子靜，1139-1193）心學，批評其附會禪學。<sup>31</sup>曾批評禪學道：「禪則直指心性，上超有無，高明之士歸之，以實行為粗，以古訓為贅。要其極，

<sup>25</sup> 以下行文，將程頤與朱子並稱時，以程朱稱之。

<sup>26</sup> 馬理云：「時理與一、二友人同居辟雍，講習明辨篤行之學，後渠三就三省而是之，遂相與日簪聚焉。蓋自是切問近思，以濂洛之學為階梯，以洙泗授受為準的，斂華就實，有得於內，不復求諸外矣。」明·馬理撰，許甯、朱曉紅點校整理：《馬理集·崔文敏公傳》，頁556-557。

<sup>27</sup> 明·崔銑：《士翼》，收入清·紀昀主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714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1986年），卷1，頁14b。

<sup>28</sup> 清·黃宗羲：《明儒學案·諸儒學案中二》，卷48，頁1155。

<sup>29</sup> 明·崔銑：《士翼》，卷1，頁2a。

<sup>30</sup> 明·崔銑：《士翼》，卷2，頁20b。

<sup>31</sup> 明·崔銑：《士翼》，卷1，頁25a。

則孟子所謂，相率而為偽也。」<sup>32</sup>崔銑批評象山強調立本心，與釋老直悟本心的教法相近，偏離孔門重視實行與博文工夫。

崔銑對宋代理學的整體評價，一方面肯定宋儒對形上本體論述極為深刻，且重視講學，但另一方面亦批評忽略下學工夫，不能強調日用倫常的重要。崔銑云：「聖人之別於異端，皆實事也。……談理至宋人而精，然而滋蔓矣；講學至宋而切，然而即空矣。」<sup>33</sup>又云：「先儒囿於其玄，淆我聖典，乃曰陰陽，形而下也，上有道；惻隱，情之發也，自有性、理、氣之分。紛紜煩複，奚益於教？」<sup>34</sup>在崔銑看來，宋代理學家致力講學，提出理氣二分、性情二分的主張，具極高的哲學性，但不免太強調理論思辨，忽略孔子所重視的日用倫常。

## （二）肯定並承繼明代朱子學者，重視實學實行

崔銑對於明代理學，推崇傳承朱子學的薛瑄（字德溫，號敬軒，1389-1464）、陳選（字士賢，號克庵，1429-1486）、章懋（字德懋，號楓山，1437-1522）、賀欽（字克恭，別號醫閭）、蔡清。崔銑云：「薛敬軒之純、陳克庵之端、章風山之質、賀醫閭之篤、蔡虛齋之精，皆能審進專經，由朱氏而來。」<sup>35</sup>以薛瑄、蔡清諸子延續朱子學問進路，工夫實踐踏實，且專研經典有得，足為士子典範。

崔銑對宋代理學的反思可分成兩個層面：第一個層面是就儒學發展層面立論，指出宋代理學與孔孟儒學的差異，肯定宋儒在道體、心體的本體論的體會與闡發極為深刻，對儒家哲學建構有其貢獻，但卻忽略孔孟重視仁義倫常這個面向。

第二個層面是就宋代理學發展來談，關注宋代理學的教法，肯定程朱理學重視「主敬」，重視禮學。順此亦可發現，雖然九淵重視立本心合於孟子的主張，為何崔銑視為釋老同路，評以「宋以禪釋亂性命」<sup>36</sup>？真正關鍵在於崔銑基於教法提出批評，認為此教法易流於玄虛，故崔銑基於救正虛誕時風遂提出嚴正批評。

崔銑不滿明代虛玄學風，基於救正時風，反思宋代理學，疏理儒學發展，確立回歸重視日用倫常、博文約禮的孔門教法。崔銑之學便是基於此目標，深入研讀《五經》、《四書》，相應掌握聖人重日用實行之深意。因此，欲相應理解崔銑《易》學，亦需放在這個脈絡下認識，方能見得深、見得廣。

<sup>32</sup> 明·崔銑：《士翼》，卷1，頁35b。

<sup>33</sup> 明·崔銑：《士翼》，卷1，頁9a。

<sup>34</sup> 明·崔銑：《讀易餘言》，卷4，頁31b。

<sup>35</sup> 明·崔銑：《士翼》，卷2，頁1b。

<sup>36</sup> 明·崔銑：《士翼》，卷1，頁26a。

### 三、通貫經傳及重視實踐之理念與對歷代《易》學之反思

崔銑明確提出他的治《易》理念：「因夫子之贊，明三聖之旨，以貞夫變，以正其履。」<sup>37</sup>通貫經傳及重視致用為其治《易》宗旨。透過自身深入讀《易》，亦據其治《易》理念反思歷代《易》學。

關於崔銑對歷代《易》學之反思與承繼，四庫館臣曾論《餘言》<sup>38</sup>云：「以程《易》為主，而兼採王弼、吳澄之說，與朱熹《本義》頗有異同。」<sup>39</sup>意即認為《餘言》以程頤《易》為主，以王弼、吳澄《易》為輔，與《本義》多有不同。此說法尚待進一步闡發。以下分別檢視抉擇於王弼、程頤《易》，及兼採《本義》與吳澄《易》。

#### （一）對王弼、程頤《易》學之反思、承繼與開展

此處分別就王弼、程頤《易》並觀及王弼、程頤《易》之抉擇分別討論。

##### 1. 肯定並羽翼王弼、程頤《易》

此議題可由三方面來看：一是《餘言》之著述宗旨，便是羽翼王弼、程頤《易》學，可由崔銑自道書名為「餘言」的理由：「爰述管見於篇，以暢二氏之疑者。」<sup>40</sup>期延續二子《易》學，並就解《易》未竟處，以己意羽翼之。

二是肯定王弼、程頤以傳解經的作法。因崔銑主張由《易傳》以明三聖之旨，即此肯定二子，曾云：「傳是者，倡於王弼，備於程子，斯時之宜也，《易》之要也。」<sup>41</sup>就認為以傳解經始於王弼，至程頤更周備，

三是釋經以王弼、程頤《易》為抉擇標準，多予肯定並援引。崔銑於〈屯〉卦指出：「凡不解者，王氏、程子之言當也，以考諸家有準矣。」<sup>42</sup>意即若二子有好的說法，便不再贅述，並以二子說法作為判定眾說之標準。

<sup>37</sup> 明·崔銑：《餘言·序》，頁 1a-1b。亦見於明·崔銑：《洵詞》（《四庫全書》本），卷 12，頁 54a-54b。明·崔銑：《洵詞》（《四庫存目》本），卷 2，頁 33a。

<sup>38</sup> 為使行文簡潔，以下出現《讀易餘言》皆寫成《餘言》。

<sup>39</sup> 清·永瑢等：《四庫全書總目》上冊（北京：中華書局，1995 年），頁 28-29。呂相國亦採館臣的說法。

<sup>40</sup> 明·崔銑：《餘言·自序》，頁 1b。

<sup>41</sup> 明·崔銑：《餘言·自序》，頁 1b。亦見於明·崔銑：《洵詞》（《四庫全書》本），卷 12，頁 54a-54b。明·崔銑：《洵詞》（《四庫存目》本），卷 2，頁 33a。

<sup>42</sup> 明·崔銑：《餘言》，卷 1，頁 6b。

四是崔銑釋經，除採用《易傳》「承」、「乘」、「比」、「應」諸義例，<sup>43</sup>亦承繼王弼卦主說及程頤卦變說，以二者皆出自《易傳》，崔銑指出卦主說的依據是〈繫辭傳〉「一君而二民」，程頤的乾坤卦變說出自〈說卦傳〉，釋〈訟〉云：「剛來得中，坎中爻也。卦變俱從程子。〈說卦〉一索、再索、三索之旨，是其例也，勿用他說亂之。」<sup>44</sup>這點程頤本身並未言及。

崔銑承繼王弼於五陽一陰或五陰一陽之卦，承繼多以少者為主的原則。<sup>45</sup>亦採王弼以上下二體論主爻，如釋〈隨〉云：「初，成卦之主。乾之初來坤之下，一陽統二民。」<sup>46</sup>釋〈蠱〉云：「初六成卦之主。」<sup>47</sup>釋〈革〉云：「二、五水火之交，故為卦之主爻。」<sup>48</sup>釋〈漸〉云：「三、四成卦之主。」<sup>49</sup>釋〈渙〉云：「六四、九五為〈渙〉之主。」<sup>50</sup>雖然運用王弼的卦主義例，但崔銑據卦爻整體釋卦義來論卦主，對各卦卦主之認定未必與王弼同，將卦主說隨順經文靈活運用。

至於卦變，崔銑不採虞翻（字仲翔，164-233）、朱熹的消息卦變說，而採程頤的三畫乾坤卦變說。程頤釋〈隨〉運用卦變說：「又以卦變言之，乾之上來居坤之下，坤之初往居乾之上，陽來下於陰也。」<sup>51</sup>崔銑釋〈渙〉亦用卦變：「一曰卦自〈否〉變，二柔之四為『渙其群』，此但可曰離其群，非渙也。況卦變自如程《傳》本之〈說卦〉，其餘支離穿鑿。」<sup>52</sup>

## 2. 以程頤《易》為本，王弼《易》為輔

順此，進一步論崔銑於王弼、程頤《易》之抉擇，雖然常將二子並稱，但考察崔銑釋經，確實較重視程頤的說法。最明顯處，可由較常引用程頤說法見出。如釋〈頤〉云：「卦象程《傳》備矣。」<sup>53</sup>又云：「此卦之詞難明說者甚煩，此說精義具在程《傳》。」<sup>54</sup>釋〈噬

<sup>43</sup> 崔銑云：「凡〈象傳〉、〈象傳〉即《易》解也，『往來』、『上下』、『承』、『乘』、『比』、『應』，位也。〈繫辭〉所謂相攻、相感、相取、相得，情也，以是考之，《易》可言矣。」明·崔銑：《餘言》，卷2，頁43a。

<sup>44</sup> 明·崔銑：《餘言》，卷1，頁11a。

<sup>45</sup> 崔銑云：「凡卦陰陽之爻，以少者為主。」於〈履〉、〈豫〉、〈夬〉三卦用此例。明·崔銑：《餘言》，卷1，頁5b。

<sup>46</sup> 明·崔銑：《餘言》，卷1，頁22a。

<sup>47</sup> 明·崔銑：《餘言》，卷2，頁23b。

<sup>48</sup> 明·崔銑：《餘言》，卷2，頁21b。

<sup>49</sup> 明·崔銑：《餘言》，卷2，頁25a。

<sup>50</sup> 明·崔銑：《餘言》，卷2，頁32a。

<sup>51</sup> 宋·程頤：《周易程氏傳》，《二程集》第2冊（臺北：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83年），頁783。

<sup>52</sup> 明·崔銑：《餘言》，卷2，頁36a。

<sup>53</sup> 明·崔銑：《餘言》，卷1，頁34b。

嗑》云：「『金矢』、『黃金』，程《傳》得之。」<sup>55</sup>釋《革》云：「革之道三：曰時、曰位、曰才，程《傳》明之。」<sup>56</sup>

更關鍵的是，崔銑雖肯定王弼對各卦陰陽之理的闡發，但對於人事之理，特別肯定程頤思想本於儒家聖人之學。釋《履》云：「王氏曰：『陽處陰位，謙也。此卦皆以陽處陰位為美。』」<sup>57</sup>如釋《升》六四云：「程子曰，止其分，升其德，美哉訓乎！非文王之至德，不當此爻；非程子之聖學，不知此義。」<sup>58</sup>透過比較，重視孔門之教的崔銑，自然更推崇程頤深體聖人之意，王弼與聖學距離較遠。

此外，在釋經作法上，崔銑亦援引並承繼程頤引史釋《易》，如釋《剝》云：「程子謂如漢之呂強是也。」<sup>59</sup>釋《頤》云：「程子所謂，成王信周公是也。」<sup>60</sup>《餘言》常採用引史釋《易》的方式。至於崔銑所以認同引史釋《易》，筆者以為古代史事在《易》經傳皆可見。如經文《明夷》六五「箕子之明夷」，依據《象傳》「內文明而外柔順，以蒙大難，文王以之。『晦其明』也，內難而能正其志，箕子以之。」可說明該卦涉及商末周出紂與文王之史事。《繫辭傳》亦述及古聖王伏羲、神農、黃帝、堯、舜制器尚象之事，亦言及文王之事。也因此崔銑認為引史釋《易》的作法是合於《易》經傳的。

## （二）反思朱熹《本義》，援引朱熹、吳澄《易》說

崔銑對朱熹《本義》既有肯定，亦有修正。

### 1. 反思朱熹《本義》

崔銑視四聖《易》為一體，批評朱熹強調區分四聖《易》。曾云：「乃曰有羲《易》、有文《易》、有孔《易》，支矣哉！」<sup>61</sup>崔銑亦不取朱熹將《周易》區分經傳，主張以傳附經，這部分具體表現在《餘言》的體例上，後面將詳論。

此外，亦修正朱熹「用九」、「用六」指六陽全變為陰、六陰全變為陽之說。崔銑云：「剛、柔，氣也；得其中正者，道也。剛而中，即用柔之謂；柔而中，即用剛之謂。若剛

<sup>54</sup> 明·崔銑：《餘言》，卷1，頁35b-36a。

<sup>55</sup> 明·崔銑：《餘言》，卷1，頁28b。

<sup>56</sup> 明·崔銑：《餘言》，卷2，頁20b。

<sup>57</sup> 明·崔銑：《餘言》，卷1，頁15a。

<sup>58</sup> 明·崔銑：《餘言》，卷1，頁40a。

<sup>59</sup> 明·崔銑：《餘言》，卷1，頁31a。

<sup>60</sup> 明·崔銑：《餘言》，卷1，頁35b。

<sup>61</sup> 明·崔銑：《餘言·自序》，序頁1a。

全為柔，柔全為剛，則失其本性，而為跛道，故二用舊解未之的然也。」<sup>62</sup>又云：「〈乾〉，純陽；〈坤〉，純陰，故聖人特加『用九』、『用六』之虛位，明君臣進退之理，剛柔得失之效，陽必無首，陰止代終，彌世作式也。」<sup>63</sup>崔銑批評朱熹陽全變為陰、六陰全變為陽的說法，如此〈乾〉、〈坤〉二卦本性不存，故修正為「用九」指〈乾〉能用柔而得其中，故展現出各自自得境界；「用六」指〈坤〉能用剛而得其中，故能保有堅守正道之心志。其特點在於以剛柔相濟解釋二用，既保有本性，又顯工夫的必要，極富特色。

朱熹肯定圖書《易》學，崔銑則批評宋代圖書學，曾云：「自術緯之附會方士之卦圖，紛紜爭售，乃混《易》之義，亂《易》之象，今一切刪削，專宗孔氏。」<sup>64</sup>崔銑認為宋代圖書學非《易》本有，乃摻雜道士陳搏的圖式，故刪去不取。

## 2. 肯定朱熹義理穩當、吳澄訓詁嚴謹，及援引二子《易》說

崔銑曾評朱熹及吳澄《易》云：「古之註者，或失則高虛，或泥則術緯，然或混則浮談濫語。惟朱子《本義》陳理平正，吳澂《纂言》為訓明切，今多本之，采取眾長，僭列管見，以為精思者之階云爾。」<sup>65</sup>肯定朱熹說理穩當，吳澄訓詁嚴謹，期藉二子以羽翼王弼、程頤《易》。

考察《餘言》釋經對朱熹及吳澄《易》說之援引，引朱熹僅釋〈復〉、〈兌〉二卦，<sup>66</sup>引吳澄有〈同人〉、〈謙〉、〈復〉、〈頤〉、〈家人〉、〈歸妹〉六卦，<sup>67</sup>就釋經引二子說法不多。釋《易傳》部分，〈大象說·蠱〉引吳澄說法，<sup>68</sup>〈說卦訓〉末亦論及吳澄於〈雜卦傳〉以卦主釋之。<sup>69</sup>

值得注意的是〈繫辭輯〉引用二子說法明顯較多。引《本義》有九處，引《易纂言》有十九處。崔銑所以特別重視朱、吳釋〈繫辭傳〉，除了崔銑所稱闡釋嚴謹平實，更主要原因是王弼、程頤《易》正缺漏對〈繫辭傳〉的疏解。此外，〈繫辭輯〉未載錄〈繫辭上、下傳〉釋諸卦爻辭，立意在於認同吳澄將之視為〈文言傳〉。崔銑云：

<sup>62</sup> 明·崔銑：《餘言》，卷1，頁3a。

<sup>63</sup> 明·崔銑：《餘言》，卷1，頁5b。

<sup>64</sup> 明·崔銑：《餘言》，卷2，頁43a。

<sup>65</sup> 明·崔銑：《餘言》，卷4，頁1a-1b。

<sup>66</sup> 明·崔銑：《餘言》，卷1，頁31b；卷2，頁30a。

<sup>67</sup> 明·崔銑：《餘言》，卷1，頁18a、21a、32a、36a；卷2，頁8a、26b-27a。

<sup>68</sup> 明·崔銑：《餘言》，卷3，頁8b。

<sup>69</sup> 明·崔銑：《餘言》，卷5，頁9a。

此八章贊文王、周公名卦繫爻之義也。此下釋〈中孚〉九二爻共七節，在此無所繫屬，吳氏取為〈文言傳〉，自作一卷，今從之。其他考定複句、衍字，並以為定本云。<sup>70</sup>

崔銑肯定吳澄擴大並考訂〈文言傳〉，並視為定論，這點非常獨特。

即此可見，崔銑在治《易》及評述各《易》說，皆本於《易傳》，除了援引二子以及朱熹、吳澄說法外，尚多有個人之見。綜觀崔銑治《易》立場，實以王弼、程頤《易》為本，輔以朱熹及吳澄《易》學。

#### 四、結合生活經驗以徵實精神闡釋〈大象傳〉

崔銑釋《易》重視徵實精神，避免妄斷臆測。此精神特別表現在闡釋〈大象傳〉的〈大象說〉，以下擬舉例說明。

##### （一）重視觀察自然現象，結合生活經驗，展現徵實精神

崔銑藉由觀察自然現象，提出合理的輔助說明。如〈无妄·大象〉「天下雷行」，崔銑以節氣驚蟄加以解釋：「初春一臨，物萌芽矣，氣尚鬱，而生尚屯也。驚蟄之月，雷霆一振，以聲動萬物之氣，由是鬱者達，屯者伸，翼者動，而飛足者動而走，生者動而滋，植者動而榮。」<sup>71</sup>透過驚蟄之雷，萬物充滿生機，鮮活展現「天下雷行」之象。

又如釋〈謙·大象〉「地中有山」附帶言及〈師·大象〉「地中有水」，指出：「『地中有山』與水，猶人身中有骨與血，若地下則虛空也。」<sup>72</sup>崔銑以地類比人身，以地中有山、有水，類比為骨和血，為「地中有山」、「地中有水」之象提出合理說明。

崔銑亦結合自身實際生活體驗闡釋〈大象傳〉。曾云：「蓋二卦以成器為象，……夫人非水火不生活，井之汲，鼎之亨，日用不可須臾而缺也。」<sup>73</sup>強調井與鼎在百姓日常的重要性。又曾以隆慮山鑿井無泉為例，說明井對於生活之影響。崔銑云：「今隆慮山居艱水，

<sup>70</sup> 明·崔銑：《餘言》，卷4，頁17a-17b。

<sup>71</sup> 明·崔銑：《餘言》，卷3，頁12b。

<sup>72</sup> 明·崔銑：《餘言》，卷3，頁7a。

<sup>73</sup> 明·崔銑：《餘言》，卷3，頁23b。

鑿井至二十丈，竟亡泉。作土窖儲雪，至春夏飲之，井之用大矣。」<sup>74</sup>透過此例，說明井之於民生至關重要。

除了透過經驗，亦藉由合理推論，對〈大象傳〉難解處提出解答。〈大象傳〉有兩則與「澤」有關者，即〈夬·大象〉「澤上於天」與〈困·大象〉「澤無水」，澤水就下，豈能上於天？澤宜有水，何以出現澤無水？崔銑給出合理解釋，「澤上於天」是指「水氣上天，雲興雨降」<sup>75</sup>，「澤無水」是指「水漏於下而澤枯」<sup>76</sup>，如此解釋，頗具說服力。

此外，崔銑亦透過自身經驗、知識，辨析前賢說法並提出修正。曾就吳澄釋〈蠱·大象〉的說法加以辨析：「吳氏謂山腹有冷急之氣，則山枯而崩，故曰蠱。銑嘗述之，然理則未然。夫風者，動機也。驅水氣至則寒涼，驅火氣至則溫暖，風烏有寒暖哉！」<sup>77</sup>崔銑對風的認識，風本身並無寒、熱之分，冷風、熱風的產生是與所接觸的濕氣或乾燥的氣有關，這樣的看法頗符合現今科學對氣團的認知。

又於〈明夷·大象〉「明入地中」，崔銑認為並非指日隕沒於地，言道：「今日日入地中，則其說謬矣。日惟入地中，斯有晝夜？若止於天畔旋運，則近日為晝，遠日為夜，此以為晝，彼以為夜，豈陰陽幽明之故邪？」<sup>78</sup>崔銑以天文學觀點解釋，北半球看見太陽為白晝，此時南半球不見日為夜，反之亦然。故「明入地中」是夜晚看不見太陽而言。這看法亦合乎現今天文學知識。

## （二）藉由經傳及天文曆法專業知識解釋〈大象傳〉

崔銑釋〈小畜·大象〉「風行天上」，便引經傳為證，解釋〈大象傳〉論上下二體之象。言道：「天非有上也，以人目力所及言之。風有氣而無質，況行之空中，但能卷浮雲，止飛鳥。《春秋》所書『六鷁退飛，過宋都』，《傳》謂風也，是其證也。」<sup>79</sup>「風行天上」，並非指風遠在天之上，且風無形體不可目見，崔銑解釋為就吾人眼睛所見，風吹動雲，或對鳥之飛行產生阻力。此解說頗為合理。

<sup>74</sup> 明·崔銑：《餘言》，卷3，頁23b。該段文句及「蓋二卦以成器為象」亦出現在張獻翼《讀易紀聞》，經筆者查考，張獻翼（1534-1601）年歲晚於崔銑（1478-1541）甚多，且《讀易紀聞》曾引崔銑《餘言》的說法「坎在上則為雲，澤未及物也」，並標明為「崔說云」。明·張獻翼：《讀易紀聞》，收入清·紀昀主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第32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1986年），卷3，頁29b。足見張獻翼見過並引用《讀易餘言》。因此本段文字及「蓋二卦以成器為象」實為崔銑語，張獻翼未標明耳。明·張獻翼：《讀易紀聞》，卷4，頁2a。

<sup>75</sup> 明·崔銑：《餘言》，卷3，頁20b。

<sup>76</sup> 明·崔銑：《餘言》，卷3，頁22a。

<sup>77</sup> 明·崔銑：《餘言》，卷3，頁8b。

<sup>78</sup> 明·崔銑：《餘言》，卷3，頁17b。

<sup>79</sup> 明·崔銑：《餘言》，卷3，頁4a-4b。

此外，崔銑亦曾依據天文曆法專業知識釋〈乾·大象〉及〈大畜·大象〉。釋〈乾·大象〉便引「渾天說」，指出「天行」是指：「即其宿而言之耳」<sup>80</sup>，亦即就星宿繞著地球運轉而言。

又引「渾天說」釋〈大畜·大象〉「天在山中」指出：「凡地之上，虛空皆天也。」<sup>81</sup>合理說明天與山的關係，眼目所見高聳的山，立於廣闊天地間。

綜觀上述，皆體現崔銑結合科學知識、辨析推論及現實經驗，以徵實精神釋《易》，提出富有新意的見解。

## 五、考察崔銑辨析〈繫辭傳〉論卦畫、占筮與理氣

### （一）辨析伏羲畫卦說

關於「制器尚象」章，崔銑留意其中涉及器物制度與卦象的關聯，釋「制器尚象」章云：「尚象制器，必其形製之肖其不可推者，寧缺之。先儒拘泥者既非，而直以義訓者又不協也。」<sup>82</sup>崔銑指出前賢解釋該章，或執定以符號解釋器物、制度與卦象間的關聯，或以義理解說卦畫與器物、制度的關聯，但都無法有效說明，故主張無法推論者則缺而不論，例如「服牛乘馬」取自〈隨〉卦、宮室取自〈大壯〉卦、棺槨取自〈大過〉卦，崔銑皆標明「取象之義缺」，<sup>83</sup>避免強解。

至於該章涉及伏羲畫卦的部分，崔銑早年《洵詞·講義》<sup>84</sup>認定六十四卦出自伏羲，<sup>85</sup>晚年《洵詞·繫辭輯》有不同看法，言道：

古謂伏羲止畫八卦，則十三卦之象無據；若謂六十四卦已重，則九卦之作不協，況〈說卦〉已言六畫成卦乎？意者伏羲惟有八卦，卦各六畫，文王乃交互重之，自〈夬〉至〈姤〉，共六十四也，十三卦蓋推其肖象者乎？尚欠考訂。<sup>86</sup>

<sup>80</sup> 明·崔銑：《餘言》，卷3，頁1a。

<sup>81</sup> 明·崔銑：《餘言》，卷3，頁13a。

<sup>82</sup> 明·崔銑：《餘言》，卷4，頁33b。

<sup>83</sup> 明·崔銑：《餘言》，卷4，頁32a、33a。

<sup>84</sup> 《四庫全書》本《洵詞》屬舊本，據《四庫存目》本《洵詞》周錫「跋語」指出：「舊集起於庚午迄於庚子，順年稽次。」就〈講義〉被編在卷四「雍集」，其後尚有「休集」，足見相較離世當年正月完成的《餘言》〈繫辭輯上、下〉，當屬較早的說法。

<sup>85</sup> 《洵詞·講義》云：「伏羲畫艮下巽上之卦，名之曰〈漸〉」明·崔銑：《洵詞》（《四庫全書》本），卷4，頁33a；明·崔銑：《洵詞》（《四庫存目》本），卷17，頁42a。

崔銑注意到「制器尚象」所涉及的十三卦及三陳九卦章，與伏羲畫卦的議題相關聯，其間存在無法解釋的難題。若伏羲未重卦，則「制器尚象」提到文王之前諸王則說不通。若伏羲已重卦，則三陳九卦與文王出於憂患作《易》便說不通。之所以說不通，是因三陳九卦章以「易之興也，其於中古乎？作《易》者，其有憂患乎？」一句，並解釋道：「不曰述而曰作，蓋重卦之名，前所未有的也。」<sup>87</sup>

肯定文王重卦說，<sup>88</sup>並嘗試提出解套說法，伏羲只作八個六畫卦，其餘皆文王所作，至於「制器尚象」的十三卦只是文王重卦後以逆推想像而得的說法，崔銑此時尚未進一步考訂。

崔銑針對經傳深入理解與辨析，頗富新意。其中，對伏羲是否已有重卦的思考，頗具啟發性。

## （二）論占筮及《易》數

崔銑論《易》亦不廢占筮，以〈繫辭傳〉嘗明言矣。崔銑云：「其稱《易》者，為類有五：一曰造化、二曰德業、三曰卦、四曰蓍、五曰辭。造化命於人為德業，象以卦，動以策，明以辭，皆發德業之實。」<sup>89</sup>〈繫辭傳〉指出《易》藉由辭、象、占闡明天地造化及道德事功之理，指引人立身處世之道。對於占筮，崔銑有個特別講法，可回應前賢所提出聖人既然無所不知，焉用占筮釋疑的說法。曾云：

眾人所不能知，問諸聖哲；聖哲亦不能決，問諸鬼神。筮者，問神之法也。夫事之所向未定，理之所宰各正，聖人取物相宜，立卦繫辭。占者直之，決疑敏務，是故吉臻而咎遠矣。<sup>90</sup>

相較一般人的疑惑，聖人足以解決，但聖人遇疑，則交由鬼神。聖人作卦畫、《易》辭，提供占筮之法，即便古代聖人距今遙遠，但後人透過占筮作為與鬼神交流的媒介，在心境平和，思慮清明的狀態下，由《易》象、辭指引，做出明智決斷，進而趨吉避凶。崔銑又

<sup>86</sup> 明·崔銑：《餘言》，卷4，頁34b。

<sup>87</sup> 明·崔銑：《餘言》，卷4，頁35a。

<sup>88</sup> 明·崔銑：《餘言》，卷4，頁4a。

<sup>89</sup> 明·崔銑：《餘言》，卷4，頁1a。

<sup>90</sup> 明·崔銑：《餘言》，卷1，頁1a-1b。

云：「亡事玩辭，有事考古，趨吉避凶，身安矣；遏惡充善，性盡矣。國常泰而不危，道常明而不詭，民咸壽而不大。」<sup>91</sup>透過《易》的指引，修身經世，使得身安而國治。

崔銑闡發〈繫辭傳〉論數與占筮的關聯，言道：「《易》曰：『成變化而行鬼神』，自數而推之，著也。有大衍之數，而後九、六之變化生矣。變生乃以未來之吉凶告之，所謂行鬼神也。人幹事於明，鬼神司其柄於幽，惟著知之。」<sup>92</sup>占筮由大衍之數五十得出九、六、七、八之數，整個過程，似由冥冥中的力量推引，問占者透過誠心，心氣與天地相感通，彷彿得到鬼神指引。

至於大衍之數與天地之數之關聯，崔銑援引程頤「數始於一，備於五，小衍之成十，大衍之成五十」及呂祖謙「參天兩地而為五」之說，<sup>93</sup>並補充已見言道：

天地之數五十有五，而大衍之數虛其五，蓋數之生者五而已，自五以上為成數，五者數之母也。虛而不用，猶五十之去一也。算法用九不用十，著法不用五十而用四十九，蓋參差而後起變，若截然之目，何用計度？天道人事皆然。微哉！微哉！<sup>94</sup>

意即以生數、成數關係解釋大衍之數少於天地之數五之故，又言及老陽用九不用十，大衍筮法只用四十九數不用五十，皆為符合事物紛雜變化之狀，而非套用僵固的模式。

由上述對大衍之數的解釋可見，崔銑認為大衍之數與天地之數有關，並以生數五解釋何以天地之數與大衍之數相差五。就形式表現來看，與程子相類。但二說同樣只是以推斷方式立論，不具必然性。雖然崔銑擬類於大衍之數「其一不用」，但有待商榷。一來，雖「其一不用」，但仍列在五十之數；再者，「其一不用」的「一」代表太極，與其他四十九數不同，但作為生成之數的五，雖然崔銑稱為數之母也，卻性質仍是屬於數，只有先後之別，故崔銑的類比並不洽當。

## 六、體例安排及釋經作法

### （一）體例安排

<sup>91</sup> 明·崔銑：《餘言》，卷1，頁1a。

<sup>92</sup> 明·崔銑：《士翼》，卷2，頁6a-6b。

<sup>93</sup> 明·崔銑：《餘言》，卷4，頁15b。

<sup>94</sup> 明·崔銑：《餘言》，卷4，頁16a-16b。

《餘言》體例異於一般傳注體論著，全書共分成〈上經卦略〉、〈下經卦略〉、〈大象說〉、〈繫辭輯上〉、〈繫辭輯下〉及〈說卦訓〉。〈上經卦略〉、〈下經卦略〉旨在闡釋上、下經文，就各卦之卦象、卦爻辭作整體解釋。〈大象說〉、〈繫辭輯上〉、〈繫辭輯下〉、〈說卦訓〉分別闡釋〈大象傳〉、〈繫辭傳〉及〈說卦傳〉。

特別的是，崔銑之所以將〈大象傳〉獨立出來，是因認定〈大象傳〉並非解經之傳，與〈彖傳〉、〈小象傳〉為解經而設不同。崔銑云：「凡〈彖傳〉、〈象傳〉即《易》解也。」<sup>95</sup>故將〈彖傳〉、〈小象傳〉隨附經文加以闡釋。

至於《餘言》僅釋〈繫辭傳〉、〈說卦傳〉未及其他這點，館臣批評道：「惟刪〈說卦〉廣象八章，而別以蔡清之說增損之，又〈序卦〉、〈雜卦〉、〈文言〉三傳一概從刪，則未免改經之嫌也。」<sup>96</sup>對於館臣的兩點批評，先就刪〈文言傳〉這點來看，事實上〈上經卦略·乾〉已談及〈文言傳〉「四德說」。<sup>97</sup>此便說明崔銑將〈文言傳〉視同〈彖傳〉、〈小象傳〉為解經之傳。

至於《餘言》不錄〈說卦傳〉廣象八章，崔銑提出理由：「晉江蔡清采舊訓之精者，今更刪潤簡明。」<sup>98</sup>崔銑肯定並採用蔡清《易經蒙引》對該章之「刪說」，<sup>99</sup>個人再稍加潤飾替代該章原文。蔡清曾論該章道：「〈說卦傳〉雖云廣八卦之象，其實則未盡聖人之意。蓋亦錯舉以為例焉耳，非以為是足以盡天下之賾也。」<sup>100</sup>蔡清既評該章未盡聖人之意，崔銑未錄該章原文而以蔡清之「刪說」替代，便能見出崔銑認同蔡清之見。

至於未錄〈序卦傳〉、〈雜卦傳〉之原因在於：「〈序卦〉有程《傳》，〈雜卦〉本文自明」。<sup>101</sup>既然該書乃延續並補王、程《傳》之不足，既然程《傳》非常重視〈序卦傳〉，並詳盡闡釋，實無須再闡發。〈雜卦傳〉意思明白，亦無需贅述。

四庫館臣尚留意〈上經卦略〉、〈下經卦略〉、〈大象說〉只標卦名，不載經文，〈繫辭輯〉、〈說卦訓〉卻載錄傳文，並對此提出可能解釋：

其〈上經卦略〉、〈下經卦略〉、〈大象說〉皆但標卦名，不載經文。〈繫辭輯〉、〈說卦訓〉則備錄傳文，蓋書非一時之所著，故體例偶殊。且經有卦名，而〈繫辭〉、〈說卦〉無章名，其勢亦不能不異也。<sup>102</sup>

<sup>95</sup> 明·崔銑：《餘言》，卷2，頁38a。

<sup>96</sup> 清·永瑤等：《四庫全書總目》上冊，頁29。

<sup>97</sup> 明·崔銑：《餘言》，卷1，頁2b。

<sup>98</sup> 明·崔銑：《餘言》，卷5，頁9a。

<sup>99</sup> 明·蔡清撰，劉建萍等點校：《易經蒙引》下冊（北京：商務印書館，2017年），頁751-754。

<sup>100</sup> 明·蔡清撰，劉建萍等點校：《易經蒙引》下冊，頁754。

<sup>101</sup> 明·崔銑：《餘言》，卷5，頁9a。

館臣的觀察極細緻，並提出可能推斷。然對於「非一時寫成」的說法，尚需提出更明確論據。

透過體例安排可找出可信論據辨明「非一時寫成」之說不成立。《餘言》前兩卷分別為〈上經卦略〉、〈下經卦略〉，既名為「卦略」，試探究來源，實出自王弼《周易卦例》。《周易卦例》有〈卦略〉篇，該篇體例，先列卦名，就卦畫、卦爻辭整體解釋，〈上、下經卦略〉便仿此體例。崔銑釋〈履〉卦尚援引王弼〈卦略〉<sup>103</sup>的說法。實非館臣所臆斷因「非一時寫成」，而是崔銑有意為之，正符合〈自序〉所言該書承繼王弼《易》學。

綜觀《餘言》之體例安排，展現崔銑對經傳關係的看法。將《易傳》區分解經之傳與非解經之傳，前者包括〈彖傳〉、〈小象傳〉、〈文言傳〉，皆隨附經文。後者則有〈大象傳〉、〈繫辭傳〉、〈說卦傳〉、〈序卦傳〉、〈雜卦傳〉，尤以〈大象傳〉的安排最獨特，發前人所未發。此外，肯定並承繼前賢蔡清、程頤、吳澄對〈說卦傳〉廣象八章、〈序卦傳〉、〈雜卦傳〉之闡發，提醒後人治《易》宜留意這些重要論著。凡此諸論，頗具洞見。

## （二）關於《易》辭訓解

〈上、下經卦略〉釋《易》，將各卦卦義及卦辭、爻辭通貫，先指出簡要卦義，繼而就卦辭、爻辭加以詮解，並承程頤據〈序卦傳〉論該卦與先後卦之關聯。以下就崔銑論釋《易》原則及其釋《易》實踐加以論析。

整體卦義及對《易》辭訓解之特殊看法加以說明。

### 1. 論釋《易》原則

崔銑曾對釋《易》原則深入思考，以下四點值得參考：

（1）崔銑批評基於特定義理而增改經文的作法。言道：「凡經文字改作別字，及添一、二字而足義者，理必不然。」<sup>104</sup>主張盡量就經文作出相應詮解，避免妄改經文。

（2）主張釋《易》所載之古人古事、器物度數須審慎考證，言之有據，不宜妄解。崔銑曾針對前賢將「王用亨于西山」、「王用亨于岐山」的「亨」釋「享」，並對「王用享于西山（岐山）」的事實提出考證，言道：

<sup>102</sup> 清·永瑤等：《四庫全書總目》上冊，頁29。

<sup>103</sup> 即前面正文所引王弼語「陽處陰位，〈謙〉也，此卦皆以陽處陰位為美。」明·崔銑：《餘言》，卷1，頁15a。

<sup>104</sup> 明·崔銑：《餘言》，卷2，頁9b-10a。

「王用亨于西山」、「王用亨于岐山」，一曰「亨」作享祀之享，則王者祀天地，未聞偏祀一山者。若曰文王之為伯也，則未聞其有何盛事而傳之，考古無稽，徵禮不類，解經好異之弊也。<sup>105</sup>

崔銑提出兩點質疑：一是「王用亨于西山（岐山）」言王者則僅祭一山，不合古禮所稱王者祭天地；二是若文王祭「西山（岐山）」實為大事，然查證古籍未見文王為西伯時這類大事的記載。故依據古禮、典籍記載為證，說明「亨」不宜作享祀之享解。

因此，崔銑釋〈升〉六四承繼王弼、程頤解為亨通，並肯定程頤的闡發文王聖德，言道：「六四『王用亨于岐山』，程子曰，止其分，升其德。美哉訓乎！非文王之至德，不當此爻。」<sup>106</sup>將該爻辭釋為美文王之德。

對於崔銑之質疑，據《禮記·王制》：「天子祭天下名山大川」，<sup>107</sup>《史記·封禪書》：「自古受命帝王，曷嘗不封禪？」<sup>108</sup>古禮實祭天下名山之制度，然屬天子之禮，至於當時為諸侯身分的文王是否能祭封地之名山，未見有此商代古禮之記載。

(3) 主張《易》辭非特就一人一事而論，但亦不可無限衍伸，而是藉由某個人或某件事蹟為例，說明某個道理，透過讀者體會後，擴大應用。崔銑云：

先儒謂六爻人人有用，深斥〈乾〉九四儲貳之訓，固然矣。然聖人命詞，必指一端而發，推而行之，係乎其人。如曰「王用亨于岐山」、「箕子明夷」，若泛乎濫解，茫無可執，均之未通。<sup>109</sup>

崔銑主張《易》辭必有其宗旨，藉某人、某事來表現，需體會其中深意，進而舉一反三，擴大實踐層面。

(4) 崔銑留意部分《易》辭涉及君臣之道，特別留意四、五兩爻反應出的君臣關係，言道：「凡卦四剛五柔者，四多不美。雖〈豫〉之四亦涉臣強之疑，故〈升〉之四發此一

<sup>105</sup> 明·崔銑：《餘言》，卷2，頁18a-18b。

<sup>106</sup> 明·崔銑：《餘言》，卷2，頁18a-18b。

<sup>107</sup> 漢·鄭玄注，唐·孔穎達疏，清·阮元校勘：《禮記正義》，收入阮元：《校刻十三經注疏附校勘記》（臺北：藝文印書館，1989年），卷12，頁16a-16b。

<sup>108</sup> 漢·司馬遷撰，劉宋·裴駟集解，唐·司馬貞索隱，唐·張守節正義：《史記》（北京：中華書局，1959年），卷28，頁1355。

<sup>109</sup> 明·崔銑：《餘言》，卷1，頁34b。

義，以示臣恭。」<sup>110</sup>崔銑認為四剛五柔，有權臣威逼君王之嫌，故於第四爻多予告誡，及此彰明為臣之道。

以上四點崔銑論釋《易》原則，頗有見地，值得參考。

## 2. 重視整體卦義

崔銑釋《易》實踐有其新意，此處舉出三點為例：

其一，藉〈比〉、〈損〉、〈革〉、〈震〉四卦示範如何從整體指出該卦善處之道。如釋〈比〉云：「下比上之道曰孚，上比下之道曰顯。」<sup>111</sup>分別就上位、下位論善處〈比〉之法。釋〈損〉云：「〈損〉之道二：曰孚、曰儉。蓋奉上之道，易涉諂諛，物殺之時，當戒豐溢，惟孚乃用儉，否則嫌於簡薄也。」<sup>112</sup>處〈損〉之道，須符合二條件為宜。論：「處〈震〉之道，〈象〉盡之，二、五又別發一義，總括之有三：一曰有主、二曰懼、三曰遜。」<sup>113</sup>說明處〈震〉三要法。

其中又以〈革〉卦進一步示範，從整體論善處該卦之道，又於細部處境分別指點。如：「〈革〉之道三：曰時、曰位、曰才，程《傳》明之。下三爻酌時而革，上三爻成革而變。」<sup>114</sup>從整體論處〈革〉之道，又依上卦、下卦時位不同，分別立論。

其二，崔銑就《易》辭涉及君子、小人議題者，深入衡量現實面，闡發《易》為君子謀之深意。如釋〈遯〉云：「〈遯〉者，逃內之外也」，<sup>115</sup>王弼釋為「辟內而之外者也」<sup>116</sup>。王弼主張初六處〈遯〉之時，當把握時機速去。崔銑則釋為初六、六二處陽盛之時，當止而勿往，言道：「初六在下，故曰『遯尾』，四陽尚盛，陰敵之則危，戒其止而勿往。六二陰又浸長，執用牛革，欲其留而勿進。」<sup>117</sup>然此非為小人計，而是為君子謀，故云：「戒其勿變以逼陽也。」<sup>118</sup>

又如〈大壯〉卦，前賢多著重君子勢盛，崔銑另增補聖人戒君子處盛勢太過。釋〈大壯〉云：「四陽盛長，小道將滅，聖人喜之名曰『大壯』。陽壯輕敵，陰窮深謀，聖人憂之，抑其太過。」<sup>119</sup>即此提醒君子勿輕心，宜防範小人。釋〈夬〉卦君子除去小人，特別發揮

<sup>110</sup> 明·崔銑：《餘言》，卷2，頁18b。

<sup>111</sup> 明·崔銑：《餘言》，卷1，頁12b。

<sup>112</sup> 明·崔銑：《餘言》，卷2，頁12a。

<sup>113</sup> 明·崔銑：《餘言》，卷2，頁22b。

<sup>114</sup> 明·崔銑：《餘言》，卷2，頁4a。

<sup>115</sup> 明·崔銑：《餘言》，卷2，頁3b。

<sup>116</sup> 魏·王弼、晉·韓康伯：《周易王韓注》（臺北：大安出版社，2006年），頁104。

<sup>117</sup> 明·崔銑：《餘言》，卷2，頁3b。

<sup>118</sup> 明·崔銑：《餘言》，卷2，頁3b。

<sup>119</sup> 明·崔銑：《餘言》，卷2，頁4b。

〈彖傳〉「決而和」之理，云：「和者，剛柔適中也。惟健而說，斯為和矣。下三爻，健也，恐其過剛而鄰於暴，故其詞抑之。上二爻，說也，恐其過柔，而流於懦，故其詞進之。」<sup>120</sup>崔銑指出〈夬〉卦之深意在於剛柔適中，下卦三陽爻戒其過剛，上二陰爻戒其過柔。上述所論，或戒小人勿威逼君子，或戒君子避免過剛，防範小人侵害。

其三，崔銑藉〈井〉、〈革〉等卦，闡發君子修德待時以致用的理想人格。崔銑藉〈井〉卦談君子之修德，釋〈井〉云：「〈井〉言乎德性也。終日汲之不言損，終日注之不言溢，在於己者無待於外也。是故德壞於習，修學則大成；泉澈於甕，修井則常新。」<sup>121</sup>以〈井〉論德，異於前賢，又藉〈革〉卦說明君子能不斷精進，並能因時而變。釋〈革〉云：「〈井〉之後，繼以〈革〉者，君子修德有常，適用有變也。」<sup>122</sup>意即君子修身因時以應世。又藉〈升〉卦說明君子修德積學以待機，釋〈升〉云：「人之升也亦然，必有德，斯以登用，志在濟物，用見大人，以斯道干之也。」<sup>123</sup>正說明君子修身待時以立業，依時順處。

亦藉〈渙〉卦及〈否〉初六與〈明夷〉之六五，論君子濟世及依時順處之道。釋〈渙〉云：「〈渙〉者，小人遭難，離散而避之；大人立德與功，解難釋險也。」<sup>124</sup>釋〈否〉云：「〈否〉之初六如〈明夷〉之六五，蓋言君子處時之道也。世之泰，君子引類而征，成一代之治；世之否，君子引類而去。」<sup>125</sup>君子不畏險難，立德建功，然能盱衡世局，與時進退。

上述三點，乃崔銑藉《易》辭闡發聖人所稱揚的君子典範。

### （三）強調理氣不二、即氣顯理的理氣觀

宋明理學對理氣多所討論，崔銑批評前賢多以理氣二分論太極、陰陽，就此議題爭論不已，《易傳》為儒學理氣論重要源頭，藉由回到《易傳》作為批評及回應前賢之依據。崔銑云：「自宋以來，言太極者，謂陰陽之外別有一物立乎上，以主張乎是。析道器，表理氣，愈煩而愈支，愈詳而愈疏。」<sup>126</sup>正因強調區分形上之理與形下之氣的不同特性，崔銑批評前賢論太極易流於虛玄，言道：「聖人論天地於其生生見之，後人則談虛入誕矣。」<sup>127</sup>遂轉為由作用層、實存面談理氣相即不離，言道：

<sup>120</sup> 明·崔銑：《餘言》，卷2，頁14a。

<sup>121</sup> 明·崔銑：《餘言》，卷2，頁19b。

<sup>122</sup> 明·崔銑：《餘言》，卷2，頁24a。

<sup>123</sup> 明·崔銑：《餘言》，卷2，頁17b。

<sup>124</sup> 明·崔銑：《餘言》，卷2，頁35a。

<sup>125</sup> 明·崔銑：《餘言》，卷1，頁19a。

<sup>126</sup> 明·崔銑：《餘言》，卷4，頁23a。

<sup>127</sup> 明·崔銑：《餘言》，卷4，頁14a-14b。

夫自其合而言之，太極也；自其分而言之，儀也、象也、卦也。夫極者，脊也；儀者，容也；象者，獸也；卦者，以物附杙也，皆取於物為義。氣者，流形而舉質者也；其合當如是，而有條者，理也。如春、秋者，氣也；溫與涼者，理也，氣之中正也。<sup>128</sup>

崔銑指出太極或理是就現象中不可見無限義的存在之理，兩儀、象、卦畫是就事物可見的變化及形質層面立論。崔銑並非反對理氣二分，而是認為這論法易使人誤認太極是陰陽之外、之上的存在，故強調理不可見，由氣表現出中和、條理而顯。崔銑云：

夫太極動而生陽，靜而生陰，混而言之曰太極，分而言之曰陰陽，以位而言，氣之浮為陽，質之凝為陰。以氣而言，陽伸則煥而明，陰屈則寒而晦，天地由是而運，萬物由是而生死。<sup>129</sup>

上述論太極、陰陽是從氣的層面立論，以氣之渾淪未分、生生不已論太極，以氣為已分之氣，可流動、變化。崔銑以此避免「求道於外」之弊。<sup>130</sup>

釋「一陰一陽之謂道」云：「孤陽不成，孤陰不生，二者迭運，化生無窮，故謂之道也。」<sup>131</sup>又云：「自其未有之先言之則太極也。……蓋天地之初，氣質混淪；既分，則清者為天、為陽，濁者為地、為陰。」<sup>132</sup>意即崔銑以渾淪未分，陰陽生生不已來理解太極。

此外，崔銑對於宋明理學將「道」、「誠」、「理」等稱謂談得過於玄遠，改以生活中能體驗的方式表達。崔銑云：「言其流行謂之道，言其真實謂之誠，言其條達謂之理」<sup>133</sup>以「流行」、「真實」、「條達」等描述語說明形上的存在，顯得平易近人。

既然崔銑亦重視理，為何會被現代學者歸入氣學派？呂相國將崔銑歸入氣學派，是依據《士翼》兩段文獻：一是崔銑批評朱熹「氣有聚散，理無聚散」，並修正為「氣若散，而理亦散」，<sup>134</sup>二是依據崔銑「『然則氣即理乎？』曰：『然。』」一段文字。<sup>135</sup>這兩段文獻

<sup>128</sup> 明·崔銑：《餘言》，卷4，頁27b。

<sup>129</sup> 明·崔銑：《餘言》，卷4，頁11a。

<sup>130</sup> 崔銑云：「故曰『一陰一陽之謂道』猶曰『率性之謂道』也，何為乎求道於外耶？」明·崔銑：《餘言》，卷4，頁11b。

<sup>131</sup> 明·崔銑：《餘言》，卷4，頁10b。

<sup>132</sup> 明·崔銑：《餘言》，卷4，頁27a。

<sup>133</sup> 明·崔銑：《餘言》，卷4，頁10a。

<sup>134</sup> 明·崔銑：《士翼》，卷1，頁9b。

都是主張理氣相即，之所以會被認為氣學派，恐怕與以下這類說法有關。如崔銑闡釋〈繫辭傳〉論「道」、「器」云：「形著於上者，陰陽是也；迭運不已，以生萬物謂之道；形著於下者，舟、車之類是也。」<sup>136</sup>以有形質之器物釋「器」，以氣釋「道」，又如解釋〈乾·文言〉四德說云：「天有四德，惟一渾元之氣。」<sup>137</sup>又曾云：「夫陽之氣行乎陰，陰之質合乎陽，然後物從而生，陰陽相依相須，則可天道即人事也。」<sup>138</sup>強調陰陽相須為用。

若從上述表面文字來看，確實易視為氣學派。但崔銑除了這些談氣的文字，亦有許多談「理」（道、太極）的內容，曾云：「三才同一至極之理，故曰極」。<sup>139</sup>又云：「夫道者，事事物物各有當然之則。」<sup>140</sup>然此終極理則又散見於萬事萬物上，故云：「德具一心，散見萬事，君子博考辨求，日積月累，悉有眾善。」<sup>141</sup>上述諸段文字，皆是就普遍之理而言。

因此，對於崔銑常就現象、就氣立論，實有其真正用意。崔銑闡釋〈說卦傳〉論三才之道云：「天之道陰陽，地之道剛柔，人之道仁義，皆氣之中也，一也。說者有見乎愆伏乖戾之氣，以為是陰陽也不可以為道也，而別為之說。詰訓不通，名實咸謬矣。」<sup>142</sup>崔銑之所以宣稱氣可以為道，正是基於有氣即有理，理在氣中。〈說卦傳〉「天之道，陰與陽」，宜與「人之道，曰仁與義」對觀，仁義明顯是指理，若天道、地道以氣言，人道以理言，則立論基礎不一。若欲將三句通貫，就天道言，陰陽是氣，陰陽生生不已是道。就地道言，剛柔是氣，得其中正是道。就人道言，情感是氣，道德是道。三者皆是就理氣不二立論。

即此可見，崔銑對《易傳》與理氣相關之文獻，皆以理氣不二為前提，即便談可見之氣，實亦包含無形之理。若逕將崔銑歸於氣學派，恐未屬實。

至於與陰陽密切的五行理論，崔銑認為五行生克是外加的，屬《易》的旁枝，曾云：五行生克，本出緯書，揣測小驗，諸儒采以言《易》。夫子《十翼》，惟水火為重。兌為澤，不曰金；震為雷，不曰木。夫小道豈無可觀？然惑世罔事，其害隨之，況又以亂大聖之典乎！<sup>143</sup>

〈說卦傳〉載有八卦所代表的象釋象，然五行生克未見於《易傳》。

<sup>135</sup> 明·崔銑：《士翼》，卷1，頁6b-7a。

<sup>136</sup> 明·崔銑：《餘言》，卷4，頁26a-26b。

<sup>137</sup> 明·崔銑：《餘言》，卷1，頁3a。

<sup>138</sup> 明·崔銑：《餘言》，卷4，頁13a。

<sup>139</sup> 明·崔銑：《餘言》，卷4，頁5a。

<sup>140</sup> 明·崔銑：《餘言》，卷4，頁26a。

<sup>141</sup> 明·崔銑：《餘言》，卷1，頁2b。

<sup>142</sup> 明·崔銑：《餘言》，卷4，頁11b-12a。

<sup>143</sup> 明·崔銑：《餘言》，卷3，頁9b。

對於崔銑特別關注《易》經傳論太極、陰陽，實為透過《易》重視陰陽，談陰陽相需、陰陽循環，即便談太極、談道，亦未明顯有高遠玄義，故藉此救正前賢重理的虛玄義，而強調理氣不二。因此，崔銑理氣論實出於對宋明理學理氣論之反思，然基於重實事實行，以理氣相即不離救正前賢區分理氣不同特性產生之弊，此特殊立意值得留意。

## 七、結論

崔銑的學術與救正當時虛玄學風有關，透過深入反思宋代理學的發展，雖肯定周敦頤、二程探討形上本體極為深刻，且重視講學，但批評周敦頤、陸九淵忽略下學工夫，不能重視日用倫常，唯肯定程頤、朱熹強調「主敬」工夫。對明代理學，推崇薛瑄、蔡清諸子，延續朱子進路，重視實踐實行。唯有體察崔銑對時代問題的關注，方能理解崔銑為何不致力發展更精深高明的理學理論，反而平實的談理氣不二，談平凡的日用常行之理，實有深切用心。

崔銑治《易》，肯定孔子《易傳》義理平正，於歷代《易》學，推崇王弼、程頤以傳解經及解經成果，並輔以朱熹、吳澄《易》說，結合個人研《易》心得，書成《讀易餘言》以羽翼王弼、程頤《易》學。在義理解《易》，重在發揮儒家實事實行之精神，以理氣不二論太極與陰陽，談即氣顯理，甚至以理不可見，單就氣的變化立論。整個崔銑《易》學的立場與救正宋明理學偏向形上哲思，偏離孔孟重視日用倫常有著密切關聯。

《讀易餘言》將《十翼》分成解經之傳與非解經之傳兩大類，對現今《易》學甚有啟發。現代《易》學自古史辨，便就《易傳》各篇成書先後深入討論，崔銑這些觀點有助反思現代學者論《易傳》各篇成書先後的看法。

此外，崔銑結合生活經驗以徵實精神闡釋〈大象傳〉，透過觀察自然現象，結合生活經驗，並藉由經傳及天文曆法專業知識解釋〈大象傳〉，頗富新意。

崔銑治《易》參酌王弼、程頤、朱熹、吳澄諸賢《易》說，並就爭議處加以辨析。釋義原則強調扣緊文本脈絡，避免任意引申，立論穩當平實，時出新意。但崔銑推崇三綱，在現今社會恐需轉化。崔銑因重視倫常，遂提倡三綱，曾藉〈坤〉卦闡明三綱：「乾主全，坤主半，是故主利而不主義，後得而戒先迷東北，不利牝馬為貞。是以君尊臣卑、夫尊婦卑、父尊子卑，國總於君，家嚴於父，女制於男，三綱一正，萬事理矣。」<sup>144</sup>這在當時恐

<sup>144</sup> 明·崔銑：《餘言》，卷1，頁4a。

無太大爭議，但在現今強調平等觀，恐須加以轉化。

乍讀《讀易餘言》，不免認為過於平易，但若細細品味，並理解崔銑的深刻用心，便能感受崔銑《易》學平易中有著不平凡。崔銑《易》學，宣揚以《易傳》解《易》，回歸孔孟儒學重視日用倫常、實事實行之理念，不務論理精深，重在揭示《易》中樸實的天地自然之理及人生智慧，遙契先秦儒學重實踐實行的精神，發揮經學重常道、重致用之宗旨，這正是崔銑《易》學及學術的重心及特色所在。

## 徵引文獻

### 古籍

- 漢·司馬遷 SIMA, QIAN 撰，劉宋·裴駟 PEI, YIN 集解，唐·司馬貞 SIMA, ZHEN 索隱，唐·張守節 ZHANG, SHOU-JIE 正義：《史記》*Shi Ji*（北京 Beijing：中華書局 Zhonghua Book Company，1959 年）。
- 漢·鄭玄 ZHENG, XUAN 注，唐·孔穎達 KONG, YING-DA 疏，清·阮元 RUAN, YUAN 校勘：《禮記正義》*Li Ji Zheng Yi*，收入阮元 RUAN, YUAN：《校刻十三經注疏附校勘記》*Jiao Ke Shi San Jing Zhu Shu Fu Jiao Kan Ji*（臺北 Taipei：藝文印書館 Yee Wen Publishing Company，1989 年）。
- 魏·王弼 WANG, BI、晉·韓康伯 HAN, KANG-BO：《周易王韓注》*Zhou Yi Wang Han Zhu*（臺北 Taipei：大安出版社 Taan Press，2006 年）。
- 宋·程頤 CHENG, YI：《周易程氏傳》*Zhou Yi Cheng Shi Chuan*，《二程集》*Er Cheng Ji* 第 2 冊（臺北 Taipei：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Hanjing Culture Company，1983 年）。
- 明·胡居仁 HU, JU-REN：《易像抄》*Yi Xiang Chao*，收入清·紀昀 JI, YUN 主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Ying Yin Wen Yuan Ge Si Ku Quan Shu* 第 31 冊（臺北 Taipei：臺灣商務印書館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1983-1986 年）。
- 明·蔡清 CAI, QING 撰，劉建萍 LIU, JIAN-PING 等點校：《易經蒙引》*Yi Jing Meng Yin*（北京 Beijing：商務印書館 The Commercial Press，2017 年）。
- 明·馬理 MA, LI 撰，許甯 XU, NING、朱曉紅 ZHU, XIAO-HONG 點校整理：《馬理集》*Ma Li Ji*（西安 Xi'an：西北大學出版社 Northwest University Press，2015 年）。
- 明·崔銑 CUI, XIAN：《洵詞》*Huan Ci*（同治癸亥刻本，清）。
- 明·崔銑 CUI, XIAN：《讀易餘言》*Du Yi Yu Yan*（明嘉靖間相臺崔氏家塾原刊本，1540 年）。
- 明·崔銑 CUI, XIAN：《讀易餘言》*Du Yi Yu Yan*，收入清·紀昀 JI, YUN 主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Ying Yin Wen Yuan Ge Si Ku Quan Shu* 第 30 冊（臺北 Taipei：臺灣商務印書館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1983-1986 年）。
- 明·崔銑 CUI, XIAN：《洵詞》*Huan Ci*，收入清·紀昀 JI, YUN 主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Ying Yin Wen Yuan Ge Si Ku Quan Shu* 第 1267 冊（臺北 Taipei：臺灣商務印書館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1983-1986 年）。
- 明·崔銑 CUI, XIAN：《士翼》*Shi Yi*，收入清·紀昀 JI, YUN 主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

- Ying Yin Wen Yuan Ge Si Ku Quan Shu* 第 714 冊 (臺北 Taipei: 臺灣商務印書館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 1983-1986 年)。
- 明·崔銑 CUI, XIAN:《洵詞》*Huan Ci*, 收入《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編輯委員會 SI KU QUAN SHU CUN MU CONG SHU BIAN JI WEI YUAN HUI 編:《四庫全書存目叢書·集部》*Si Ku Quan Shu Cun Mu Cong Shu Ji Bu* 第 56 冊 (濟南 Jinan: 齊魯書社 Shandong Qilu Press Co., Ltd., 1996 年)。
- 明·遂中立 LU, ZHONG-LI:《周易割記》*Zhou Yi Zha Ji*, 收入清·紀昀 JI, YUN 主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Ying Yin Wen Yuan Ge Si Ku Quan Shu* 第 34 冊 (臺北 Taipei: 臺灣商務印書館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 1983-1986 年)。
- 明·張獻翼 ZHANG, XIAN-YI:《讀易紀聞》*Du Yi Ji Wen*, 收入清·紀昀 JI, YUN 主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Ying Yin Wen Yuan Ge Si Ku Quan Shu* 第 32 冊 (臺北 Taipei: 臺灣商務印書館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 1983-1986 年)。
- 清·永瑤 YONG, RONG 等:《四庫全書總目》*Si Ku Quan Shu Zong Mu* 上冊 (北京 Beijing: 中華書局 Zhonghua Book Company, 1995 年)。
- 清·朱彝尊 ZHU, YI-ZUN《經義考》*Jing Yi Kao* (北京 Beijing: 中華書局 Zhonghua Book Company, 1998 年)。
- 清·張次仲 ZHANG, CI-ZHONG:《周易玩辭困學記》*Zhou Yi Wan Ci Kun Xue Ji*, 收入清·紀昀 JI, YUN 主編:《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Ying Yin Wen Yuan Ge Si Ku Quan Shu* 第 36 冊 (臺北 Taipei: 臺灣商務印書館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 1983-1986 年)。
- 清·黃宗羲 HUANG, ZONG-XI 撰, 沈芝盈 CHEN, ZHI-YING 點校:《明儒學案》*Ming Ru Xue An* (北京 Beijing: 中華書局 Zhonghua Book Company, 1985 年)。

## 近人論著

- 呂相國 LÜ, XIANG-GUO:〈試論崔銑對朱熹易學的批評〉“On Cui Xi ’s Criticisms on the Changs-based Thought of Zhuxi”,《儒學與文明》*Confucianism and Civilization* 第 1 輯 (2016 年 7 月), 頁 233-246。
- 林忠軍 LIN, ZHONG-JUN 等:《明代易學史》*The History of Yi Studies in Ming Dynasty* (濟南 Jinan: 齊魯書社 Shandong Qilu Press Co., Ltd., 2016 年)。
- 郭海東 GUO, HAI-DONG:〈嘉靖《彰德府志》對地方特色文化傳承的貢獻〉“On the Contribution of Jiajing’s Zhangdefu zhi to Local Characteristic Culture Inheritance”,《安陽工學院學報》*Journal of Anya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第 18 卷 3 期 (2019 年 5 月), 頁 54-57。

- 郭建平 GUO, JIAN-PING :〈崔銑及嘉靖《彰德府志》述評〉“Cui Xian and Jia Jing Zhang De Fu Zhi Shu Ping”,《圖書館學刊》*Journal of Library Science* 第 8 期(2013 年 8 月),頁 125-127。
- 路丹 LU, DAN :〈嘉靖《彰德府志》編纂述論〉“Jia Jing Zhang De Fu Zhi Bian Zuan Shu Lun”,《黑龍江史志》*Heilongjiang Chronicles* 第 17 期(2014 年 9 月),頁 8-9。
- 趙秀紅 ZHAO, XIU-HONG :〈「中州杰士」崔銑之文化精神論略〉“Zhong Zhou Jie Shi Cui Xian zhi Wen Hua Jing Shen Lun Lue”,《鄭州輕工業學院學報(社會科學版)》*Journal of Zhengzhou University of Light Industry (Social Science Edition)* 第 15 卷 2 期(2014 年 4 月),頁 102-105。
- 韓雅慧 HAN, YA-HUI :〈安陽崔銑家族文化建設研究〉“An Yang Cui Xian Jia Zu Wen Hua Jian She Yan Jiu”,《安陽師範學院學報》*Journal of Anyang Normal University* 第 6 期(2016 年 12 月),頁 69-72。
- 韓雅慧 HAN, YA-HUI :〈崔銑的生平與交游〉“Cui Xian de Sheng Ping and Jiao You”,《濮陽職業技術學院學報》*Journal of Puyang Vocational and Technical College* 第 30 卷 3 期(2017 年 5 月),頁 90-92、113。
- 韓雅慧 HAN, YA-HUI :〈明代安陽崔氏士大夫家族形成研究——以仕宦和婚姻為中心〉“A Study on the Formation of the Cui Scholar-bureaucrat Family in Anyang during the Ming Dynasty - focusing on Officialdom and Marriage”,《殷都學刊》*Yindu Journal* 第 2 期(2017 年 6 月),頁 68-72。

# **An Analysis of Cui Xian's Idea of *Yijing* Research and Reflection on All the Past Dynasties *Yijing*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YANG, TZU-PING

(Received December 14, 2022 ; Accepted July 20, 2023 )

## **Abstract**

Cui Xian was a famous scholar in the Ming Dynasty, who was widely versed in the Five Classics, especially in *Yijing* and *Shijing*. In addition to *Duyiyuyan*, there are also related discourses about *Yijing* in his books *Shiyi* and *Huanci*. The way of his studying on *Yijing* emphasizes the interpretation of *Yijing* by *Yizhuan*, and respects Wang Bi and Yi Chuan's approaches to the interpretation of *Yijing* by *Yizhuan*. *Duyiyuyan* was written in the later years of his life in order to complement Wang Bi's and Yi Chuan's commentaries on *Yijing*. The book was based on the interpretation of *Yijing* by *Yizhuan*, through *Tuanzhuan*, *Xiaoxiangzhuan*, and *Qiankunwenyan*, and was included in the *Shangjinggualüe* and *Xiajinggualüe* especially the interpretation of the signs and principles of *Daxiangchuan* by *Daxiangshuo*, and supplemented Zhu Zi and Wu Cheng's interpretations of the *Xicichuan* in the *Xi cijishang* and *Xicijixia*, and added Cai Qing's discussion of symbols in the *Shuoguaxun*. In addition, he analyzed and identified controversies in the discussion of the *Yijing* with reference to Wang Bi, Yi Chuan, Zhu Zi, Wu Cheng and other sages. He didn't emphasize on the interpretation of symbols but on the interpretation of meanings, and his interpretation followed the context and avoided arbitrary derivation. His arguments were stable and plain, but sometimes with new ideas. His scholarship was valued by several scholars of *Yijing* in the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Keywords: Cui Xian, *Duyiyuyan*, Wang Bi, Yi Chuan, Zhu Zi